**年产19万立方米聚氨酯复合板材生产线项目技术改造项目基本情况**

1. **项目名称**

年产19万立方米聚氨酯复合板材生产线项目技术改造项目

1. **项目建设单位**

大厂回族自治县远洋嘉业保温建材有限公司

1. **项目建设地点**

河北省廊坊市大厂回族自治县厂谭路八百户段

1. **环境影响评价机构**

廊坊市泓澈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

1. **项目概括**

本项目位于河北省廊坊市大厂回族自治县厂谭路八百户段，本次技改项目在现有厂区内进行建设，无需新增用地，不新建厂房，不改变总产能，对现有挤塑保温板生产线进行技术改造，淘汰原有落后生产设备，更新置换热缩膜包装机2台及A级阻燃保温材料生产设备2台。项目投资100万元，环保投资为5万元，占总投资的5%。

1. **主要环境影响及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**
2. 废气

本技改项目废气主要为配料废气。

配料废气通过集气罩收集经布袋除尘器装置处理后通过1根15高排气筒（DA003）排放。

配料过程产生的废气（颗粒物）执行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（GB16297-1996）表2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。

1. 废水

本技改项目不涉及外排废水。

1. 噪声

本技改项目新增噪声污染源主要为气动隔膜泵、真空机、风机等设备运转时产生的噪声，声级值在75~85dB（A）之间。生产设备采用低噪设备、减震消声、墙体隔声、厂房隔声等措施降噪后，厂界东、厂界北昼间噪声满足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（GB12348-2008）表1中2类标准要求；厂界西、厂界南昼间噪声满足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（GB12348-2008）表1中4类标准值。

1. 固体废物

本次技改项目生产过程中新增的固废为废包装袋、除尘灰、废布袋。废包装袋收集后外售给沧州环识环境服务有限公司；除尘灰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；废布袋由厂家回收。

1. 外环境对项目影响

本项目位于河北省廊坊市大厂回族自治县厂谭路八百户段。厂址中心坐标为东经116°51′39.916″，北纬39°52′12.157″，四至范围：东侧为工厂（宝华生景泰蓝博物馆），南侧为侯谭线，西侧为蒋谭东三路，北侧为空地。本项目周围无饮用水水源保护区、珍稀动植物资源、重点文物、自然保护区、生态敏感区等环境敏感区域。

本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，区域环境质量现状良好，无重大环境制约因素。在满足本报告表提出的污染物防治措施与主体工程“三同时”的前提下，污染物可达标排放，不会对当地环境质量产生明显不利影响，具有较好的社会效益和环境效益，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该项目是可行的。